

工程编号: 44039220250623001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 龙华派出所巡防中队等三处营房消防整改和结构加固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牵头人)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 1)

日期: 2025 年 6 月 27 日

第一章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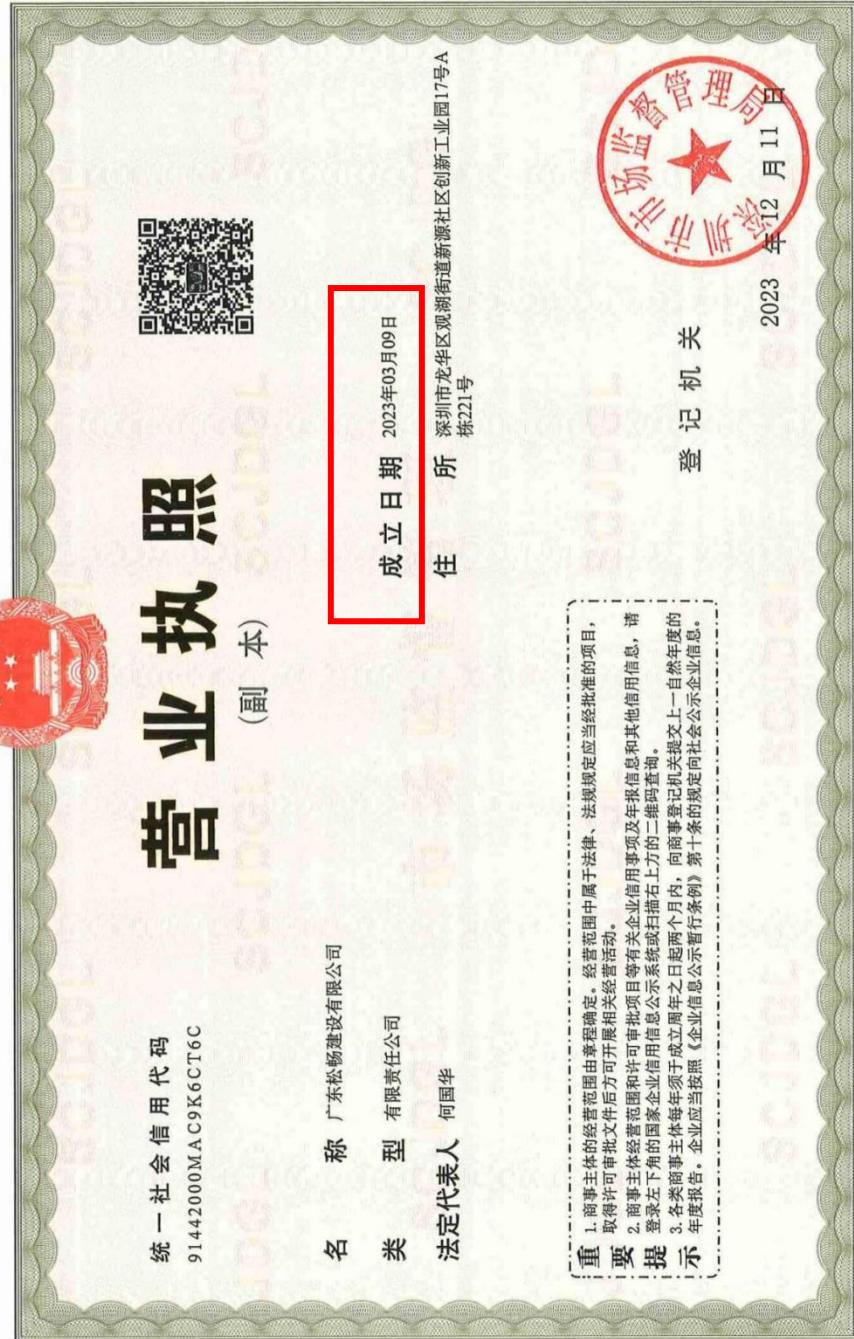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牵头人):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C9K6CT6C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注册资金(万元)	50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源社区创新工业园 17 号 A 栋 221 号
企业法定代表人	何国华	建立日期	2023-03-09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350127197708134715	法定代表人手机号码	13924610505
投标员	姓名: 曾胜强 身份证号码: 420381198411113093 手机号码: 13554041352 邮箱: asdw10@qq.com		
现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1、建筑机电安装专业承包二级; 2、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3、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注: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营业执照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2、安全生产许可证



3、企业资质证书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t.gdcic.net>

4、法人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何国华同志在我公司任 总经理 职务，是我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件



5、法人委托投标员委托书

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法人机构填写单位全称、有效证件号码填写对应证件号码)

本法人机构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有效机构证件号码 91442000MAC9K6CT6C 兹授权 曾胜强 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420381198411113093，作为本单位的投标员，使用本单位在深圳交易集团统一用户中心企业账号，办理投标业务，对经办人在办理上述业务过程中所填写和上传的有关文件，本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自盖章之日起至上述事项办完为止

授权单位盖章：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何国华

2025年6月25日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员 1）：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287594X5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注册资金（万元）	20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福龙路旁恒大时尚慧谷大厦(东区) 7 栋 612
企业法定代表人	徐新建	建立日期	2015-06-2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430229197711118394	法定代表人 手机号码	13421336499
投标员	姓名：曾胜强 身份证号码：420381198411113093 手机号码：13554041352 邮箱：asdwl0@qq.com		
现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1、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2、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营业执照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安全生产许可证



3、企业资质证书



4、法人证明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身份证件

单位名称: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福龙路旁恒大时尚慧谷大厦(东区)7栋612

姓名: 徐新建 性别: 男 年龄: 48 职务: 总经理

身份证号: 430229197711118394 系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报名单位: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2025年6月25日

注: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第二章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附件 2: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牵头人):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消防工程)

1、项目名称：深圳港盐田港区东作业区集装箱码头工程一期工程道路堆场、房屋建筑及公用设施工程-房建消防安装工程(一标)；

工程类型：消防工程等；

建设内容：深圳港盐田港区东作业区集装箱码头工程一期工程道路堆场、房屋建筑及公用设施工程-房建消防安装工程施工；

合同金额：3967.115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4 月 23 日；竣工验收时间：2024 年 9 月 15 日；

2、项目名称：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施工）（三标段）乐骋驿消防安装工程；

工程类型：消防工程等；

建设内容：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施工）（三标段）乐骋驿消防安装工程施工；合同金额：2908.000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竣工验收时间：在建；

3、项目名称：祝龙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消防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类型：消防工程等；

建设内容：祝龙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消防专业工程施工；合同金额：859.959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9 月 19 日；竣工验收时间：2024 年 1 月 27 日；

注：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业绩 1:

合同编号 SHJ5-143-2024050

第一部分 专业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
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编号: D344682671

资质专业: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资质证书等级: 二级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证件有效期: 2028 年 8 月 13 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粤)JZ 安许证字[2023]006008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证件有效期: 2026 年 4 月 19 日

二、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 深圳港盐田港区东作业区集装箱码头工程一
期工程道路堆场、房屋建筑及公用设施工程

2. 分包工程名称: 房建消防安装工程(一标)

3. 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

4. 分包工程范围及内容: 房建消防安装工程（一标）, 主要施工内容为本工程项目 1#变电所、3#变电所、进港 1#闸口、进港 2#闸口、出港 1#闸口、出港 2#闸口、出港 3#闸口、连廊、加压泵站、应急备勤楼、检疫用房、2#门岗、前沿办公楼等 13 个建筑单体的所有消防安装工程的全部工作内容, 以及为完成该工作所需要实施的其他相关工作。

三、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20 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1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09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为连续日历天数, 已包含春节等全部法定节假日; 计划开工日期与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 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阶段性工期: 乙方须接受甲方阶段性工期计划安排以及相应阶段性工期调整 (包括发包人就本合同工程对甲方的工期安排和调整), 具体要求以甲方项目经理部下发的工程进度计划为准。

重要节点计划: / 分部分项工程须于 / 年 / 月 / 日前完工, / 分部分项工程须于 / 年 / 月 / 日前完工。

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方开工通知为准。

四、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

本工程使用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 符合施工图纸、技术条件书要求; 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规范及设计文件要求; 本项目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达到合格, 且工程交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分值大于 90

分：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达到优良标准。

其它相关标准和规范：

(1) 如国家或其它相关部门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颁布新的规范、标准或规定，则乙方应无条件地按新的规范、标准或规定执行；同时还应满足业主及监理工程师对工程质量的具体要求。

(2)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业主指定的质量标准及业主的招标文件、施工设计文件、设计修改文件和补充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施工，施工过程中如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发出整改通知书，乙方应无条件按照甲方要求立即返工整改，直至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无法在甲方规定的整改期限内达到验收标准，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支付该返工工程的再次返工费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

(3) 工程实施过程中不论甲方代表或业主或监理是否验收，对其隐蔽的工程要求重新检查或检验，乙方应按时进行剥离或开孔，并在检查后重新覆盖。无论甲方是否对其验收，并不能减免乙方由于其原因造成质量问题及事故的责任。

(4) 乙方必须建立工程质量控制自检体系，按照甲方的要求做好施工原始记录，并提交给甲方；每一道工序的施工，须经甲方现场主管工程师检验复验、监理工程师、业主工程师代表检查合格签认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虽经甲方检验合格后，但仍不改变和免除乙方对整个合同工程质量应承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五、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价款（含税）为人民币：39671150.08 元（大写：叁仟

玖佰陆拾柒万壹仟壹佰伍拾元零捌分), 其中:

(1) 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 人民币: 36395550.53元(大写: 叁仟陆佰叁拾玖万伍仟伍佰伍拾元伍角叁分)。

(2) 增值税税金 3570403.55元(大写: 叁佰伍拾柒万零肆佰零叁元伍角伍分)。本合同增值税计税采用一般计税模式, 适用税率为9%。由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 则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单价不变, 按照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进行结算调整含税单价。具体组成详见附件1: 《专业分包工程量清单》。

(3) 若因乙方疏忽、未进行简易计税备案等原因造成甲方损失, 由乙方全额补偿并从项目工程款中扣除, 造成乙方损失, 由乙方自行承担。

(4)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的特别约定: (需在附件1《专业分包工程量清单》中单独列示)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无特殊情况的原则上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形式)。

3. 合同最终价以完工验收后经甲方审定的结算价为准。合同价格中均已包含了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全部成本、利润及税费, 以及承包本合同工程应承担的一切责任、义务和风险所需的费用。

六、承诺

1. 甲方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
2. 乙方承诺, 乙方具有承担本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专业资质及条件, 能独立承担本分包工程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责任。乙方将按

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安全和环保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缺陷责任期与质量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缺陷修复和保修责任。

3. 乙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与甲方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七、其他

1.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4月23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海州湾街道广州路10号一带一路大数据园B2栋2107室

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玖份，甲方执柒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 (公
章)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平
江路 139 号



乙方: (公
章)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
街道新源社区创新工
业区 17 号 A 栋 221 号

法定代表

人:

委托代理

人:

履约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
部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履约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樟坑
径支行

账号:

1001190709004410444

账号:

000430169994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11月28日 至2026年11月27日	
承包商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机电安装专业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何国华 0755-32902399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黄子胜 13760482474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源社区创新工业园17号A栋221号				
工程名称	深圳港盐田港区东作业区集装箱码头工程一期工程道路堆场、房屋建筑及公用设施工程-房建消防安装工程（一标）		承包范围	消防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		工程合同价	3967.115008(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年3月2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合同工期	209(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3月2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9月15日	实际工期	170(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一. 机构人员配备				20	
二. 技术经济实力				18	
三.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8	
四. 工期控制				20	
五. 协调配合与服务				17	
合计				93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建设单位盖章)</div>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业绩 2:

 中建五局三公司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施工）（三标段）乐骋驿消防安装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中建五局 0108202302103011



中国建筑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承包人: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人: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2025年02月26日

签约时间: _____

签约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中意一路 158 号中建大厦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3582A
注册地址及电话：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158号1601(0731-85699196)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4300 1531 0610 5000 0438

分包（乙方）：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国华
项目负责人：黄子胜
资质证书号码：D344682671
发证机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机电安装专业承包二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至2028年8月13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23】006008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C9K6T6C
注册地址及电话：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源社区创新工业园17号A栋221号 13686894705
开户行及账号：深圳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樟坑径支行
000430169994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施工）（三标段）项目乐骋驿消防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分包范围: 具体实施内容按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招投标文件、有关附件以及甲方对建设单位的承诺等的承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承包人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记要、记录等规定内容进行的乐骋驿消防安装工程,安全文明施工及其配合工作等内容,亦包括施工过程中甲方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工作指令。

二、分包合同价款

本合同货币单位为人民币。

本合同暂定金额(含增值税) 29080000元(大写: 贰仟玖佰零八万)。其中不含增值税暂定金额为 26678899.08元(大写: 贰仟陆佰陆拾柒万捌仟捌佰玖拾玖元零捌分)；增值税单列税率为 9%,税金 2401100.92元(大写: 贰佰肆拾万零壹仟壹佰元玖角贰分)。

其中:不含税人工费为 ¥5335779.82元,(大写: 人民币伍佰叁拾叁万伍仟柒佰柒拾玖元捌角贰分),占不含税分包合同价比例为 20%。

此价款仅为合同双方签订合同时的暂定价款,最终结算价款以乙方在本合同范围内实际完成并经验收合格的工程量,依据本合同的计价原则计算并经甲方审批的最终结算金额为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而含税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三、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2月26日(暂定,具体以甲方指令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 2025年9月30日(暂定,具体以甲方指令为准)

具体分包工作期限根据甲方施工进度计划调整。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各类天气原因（除不可抗力以外）、交通管制、疫情及隔离、政府禁令、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等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满足国家及行业现行的设计、施工、验收等采用的规范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因创优创奖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五、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环境管理

5.1 本分包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双方约定为：杜绝重大恶性事故发生，无重大伤亡事故，并要求达到市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安全奖项的评定标准，否则按专用条款相关要求进行扣款。

5.2 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控制轻伤事故，轻伤率【2】%以内；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

5.3 环境管理

5.3.1 乙方必须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的生态环境保护各项法律、法规、规范、标准，遵守甲方有关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制度；乙方违反甲方生态环境保护制度，甲方有权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处罚。

5.3.2 乙方必须及时办理与乙方施工内容相关的生态环境保护合规手续。如相关合规手续需甲方办理，乙方应积极配合。

5.3.3 乙方无条件配合甲方组织的环保交底、会议、培训、学习及各项环保活动。

5.3.4 甲乙双方均须配备环境管理员负责本项目的环境管理工作，确保施工满足绿色施工要求；乙方环境管理员应积极配合甲方环境管理工作，及时落实环保要求。

5.3.5 防水涂料和密封胶中有害物限量应符合《建筑防水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JC1066、《聚氨酯防水涂料》GB/T19250、《建筑胶粘

剂有害物质限量》GB30982 及相关地方标准的要求，试验方法按上述现行标准执行。

5.3.6 凡是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环境污染、生态破坏，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如因乙方环保违法违规造成甲方被停产停业、政府约谈、政府通报、行政处罚、媒体披露或人员被追究刑事责任、被行政拘留等，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承担相应费用，并负责整改、销项，且甲方有对乙方进一步追责和索赔的权利。

5.3.7 车辆冲洗、道路冲洗、垃圾分类回收、落实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减少资源消耗与浪费。

六、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4. 乙方的报价书；
5.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9.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七、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与甲方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安全、质量的连带责任。

十、乙方向甲方承诺提交工程履约保证金。

十一、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湖南省长沙市中意一路 158 号中建大厦

本合同约定双方签字盖章或双方电子签章、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025年02月26日

2025年02月26日



业绩 3

合同编号: CSCEC2B2C-SZ (ZM) -ZLXX-ZY-XFJKZZJ-010

中建二局深圳筑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CSCEC2B2C-SZ (ZM) -ZLXX-ZY-XFJKZZJ-010

祝龙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消防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 中建二局深圳筑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分包人: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签约时间: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2023年09月19日



中建二局深圳筑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 中建二局深圳筑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 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 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 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 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 以及《祝龙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总承包工程合同文件》相关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甲方、乙方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 订立本合同。

1、乙方安全及施工资质情况

营业执照号: 91442000MAC9K6CT6C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 安许证字[2023]006008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3年4月19号至2026年4月19号

资质证书号码: D344682671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至2028年8月13日

法人: 何国华 联系方式: 13924610505

注册资本金: 5000万元

乙方详细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源社区创新工业园17号A栋221号

乙方邮箱地址: /

上述联系方式为正确并可以有效送达。如乙方联系方式发生变更, 须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并在甲方签收确认后方为有效。如上述联系方式不准确或无法有效送达或乙方联系方式发生

变更未按前述约定有效通知甲方的,则由此引发的全部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甲方的所有通知均视为已合法送达。

2、分包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 祝龙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消防专业分包工程

2.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2.3 施工范围: 本工程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单、下发的联系单等范围内消防工程,以施工图纸、方案及专家评审内容以及发包人要求的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附属工程及相关配合工作为准,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及抗震支架工程相关的运输、倒运、机械进出场及安拆等施工措施;政府部门检查验收相关工作、负责施工期间与政府部门环保、税务、住建、质监、社区等的检查及外围关系的外部沟通协调工作、水表、电表相关的临建设施、疫情防控措施、施工场地清障工作等;安全文明施工(含:安全防护、降排水、清理、清洁、降噪等)、检验检测、材料倒运、资料归档等为完成本工程所需全部工序。图纸所示的标准、规范和设计要求所述的一切内容,只要是工程完整性或为实现工程设计功能所必需的,均包括在承包范围内。

乙方必须全部完成上述工作内容,不得拒绝:

- (1) 本工程已有或后增全部图纸;
- (2) 甲方新增或减少施工内容;
- (3) 根据施工图及施工相关规范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工作内容;
- (4) 对甲方指定的其它单位的配合;

2.4 分包方式:

乙方包人工、包材料(甲供材料除外)、包机械(不含大型垂直运输设备及塔吊)、包深化设计、包制作、包运输、包现场施工拼装、安装、包基层处理、包成品保护、包维护、包完工清场平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验收的形式承包本工程。所用材料的名称种类及规格必须以设计、规范标准及业主品牌库要求进行采购,并予以施工。

3、分包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人民币) 8599590.00 元(大写: 捌佰伍拾玖万玖仟伍佰玖拾元整)

其中: 除税价款暂定 (人民币) 7889532.11 元 (大写: 柒佰捌拾捌万玖仟伍佰叁拾贰元壹角壹分)

增值税暂定 (人民币) 710057.89 元 (大写: 柒拾壹万零伍拾柒元捌角玖分)

增值税税率为 9%。

其中安全生产费用按暂定合同总价款的 2% 计取, 暂定 (人民币) 171991.80 元。 (大写: 壹拾柒万壹仟玖佰玖拾壹元捌角整)。安全生产费用单独列支、考核、支付。

本合同采用综合单价模式。合同价应包括但不限于: 1、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消防及抗震支架工程的整体实验测试费、水电费、管理费、利润、规费及税金; 2、现场与其他队伍的配合费、材料转运、成品保护、保证工期、质量及缺陷保修、安全文明管理、工完场清及竣工验收等的措施费用; 3、施工期间材料、人工及设备的上涨的风险、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的保险、第三者责任险; 4、自行解决施工人员的食宿办公费用, 乙方若要在现场布置临建, 需经甲方许可, 并按甲方标准化要求布置; 5、其他甲方与业主施工合同对应的所有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工作内容; 6、完成乙方全部责任、义务及配合协调所需的全部费用; 7、设备费、主材及辅材费、安装费、运输保险费、特殊使用的工具的搭拆、照明、与消防及抗震支架工程有关的其它辅助工程用料及费用、文明施工措施费、专用工具、技术服务费、一切调试费、土建及安装配合费。

乙方已经充分了解和确认了该工程的设计方案, 并确保施工安全, 熟悉了施工现场和周边环境情况及本工程的实际现场情况, 充分考虑场地特点约束, 对设备材料转运的影响及工序特点所造成的施工等待时间等因素, 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形式要求增加费用和调整价格。

4、工期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20日 (具体以甲方项目部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2024年2月29日 (具体以满足业主和甲方的现场实际进度要求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63 天;

上述工期乙方已充分考虑各项影响工期的因素, 包括法定节假日、公休日在内, 以及不利的气候 (各种规模的下雨、风、高温天气) 等自然条件 (按规定达到相关文件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和连续停电停水超过 72 小时以上等。

以上情况发生在施工关键工期线路上, 造成工期拖延, 且确属不可避免, 乙方应在情况发生后 3 天内及时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经甲方签字盖章确认后, 工期相应顺延, 乙方窝工、停工费

等在内的相关费用由双方协商解决(如是乙方造成的工期延误,则工期不能顺延,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如未能按甲方要求的各项工期节点完成相应的工程进度,则每拖延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0元(业主原因除外)。并且甲方有权将未完成的项目另行发包,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施工进度严重不满足甲方工期要求,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退场,已完工程按照此部分造价的70%进行结算,且乙方须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工程质量标准

5.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具体以满足业主和甲方要求为准)

6、合同图纸

6.1 甲方按照本合同的专用条件约定的日期和套数,向乙方提供图纸。

6.2 乙方负责本分包工程范围内必要的深化设计,并给甲方提供两套经设计单位和甲方批准通过且能保证施工要求的蓝图和电子版,相关费用已全部含在本合同总价中。

6.3 甲方提供的图纸份数、深度等不能满足分包工程施工需要时,双方在本合同的专用条件内约定复制、重新绘制、翻译、购买标准图纸等的责任和费用承担。乙方需要增加约定以外图纸套数的,甲方应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6.4 业主、监理和甲方对乙方设计的图纸进行的批准并不能解除乙方应承担的责任。

6.5 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转让、泄露工程图纸、规范及其它构成分包合同的任何性质的或与分包合同相关的资料和信息。如根据总包合同,甲方对工程图纸负有保密义务的,乙方应负责分包工程范围内图纸的保密工作,乙方的保密义务在分包合同终止后,应当继续履行。

7、组成承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见通用条款第2条。

8、乙方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约定的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9、甲方承诺

履行与承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承担相应责任。

10、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 (4) 本合同专用条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件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工程量清单
-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0) 承包人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11、合同的生效 2023年09月19日

合同订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本合同一式 陆 份, 其中甲方 肆 份, 乙方 贰 份, 经双方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承包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分包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工程分供单位履约质量评价表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中建二局深圳筑梦建设 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3月11日至2026年3月10日	
承包商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 方式	何国华 0755-32902399	项目负责 人及联系 方式	黄子胜 13760482474		
营业执照号	91442000MAC9K6CT6C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源社区创新工业园17号A栋221号				
工程名称	祝龙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消防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范围	消防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合同价	859.9590(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9月2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2月29日	合同工期	163(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9月22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1月27日	实际工期	127(天)
分供单位履约评价分项表					
评价分项内容				评价得分	
一、企业组织人员配备				20	
二、技术经济实力				18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8	
四、项目工期(进度)控制				19	
五、协调配合				10	
六、其他类内容服务				9	
合计(分项得分)				94	
备注: 无					
建设单位对该分供单位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盖章)					
工程履约评价等级	优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履约评价说明	无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员 1）：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加固工程)

1、项目名称：罗湖片区清水河活口仓库结构加固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类型：加固工程等；

建设内容：罗湖片区清水河活口仓库结构加固工程施工；合同金额：207.1027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6 月 9 日；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8 月 30 日；

2、项目名称：宝安供电局 2022 年松岗分局办公楼加固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类型：加固工程等；

建设内容：宝安供电局 2022 年松岗分局办公楼加固工程施工；合同金额：147.3567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5 月 26 日；竣工验收时间：2022 年 9 月 26 日；

注：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业绩 1

罗湖片区清水河活口仓库结构加固工程

发包人：中粮集团（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四路活口仓库

电话：1351038828

承包人：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福龙路旁恒大时尚慧谷大厦

（东区）7栋612

电话：13421336499



中粮
COFCO

品质之桥 融通世界

签约地点：深圳市

签约时间：2023年6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确定由乙方为甲方就罗湖片区清水河活口仓库结构加固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提供服务。为规范双方义务并保障双方权益，特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罗湖片区清水河活口仓库结构加固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人): 中粮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 罗湖片区清水河活口仓库结构加固工程

1.2 项目地址: 深圳市

1.3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加固设计、柱钢构加固、螺杆植筋、现浇构件钢筋、梁钢构加固、柱碳纤维布加固、柱面抹灰层铲除、H型钢柱、钢梁钢楞条等，加固完成后聘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出具合格的《房屋安全检测鉴定报告》的费用等，具体以甲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现场情况为准。

1.4 承包方式: 合同范围范围内采用总价包干。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加固设计费、加固完成后聘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出具合格的《房屋安全检测鉴定报告》的费用、报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所需的费用，疫情防控费、水电费、材料费（含主材、辅材及材料损耗）、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保险费、规费、税金、利润、措施费、各种材料及设备检测检验费、因政策、法律法规及市场变化带来的主材及人工价格波动的风险、责任，工程备案及验收费等。

第二条 工期

2.1 本工程总工期 9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或监理的书面通知为准。施工过程中因存在配合甲方的营销、工程进度或设计变更而引起的停工或进退场，乙方同意配合，并按甲方规定时间内执行完成。因此带来的相应风险和费用支出，乙方在投标时已充分、全盘予以考虑，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合同价不予调整。甲方也无需给予乙方任何补偿或者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停工、窝工损失、材料机械设备进出场、保管费用、人员工资、预期利润等。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统一进度安排，分段分区分时间施工，积极协调配合总包及其他分包工程的交叉施工，保证按时达到验收条件。

2.2 本合同所涉及的工期是指：从甲方或监理签发的书面开工令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工期已包含与总包及其他分包的交叉施工时间，但不包含主材及设备的备料、生产、加工、包装、运输

等时间。

主材及设备的备料、生产、加工、包装、运输等内容必须在甲方或监理签发的正式开工通知之日前由乙方完成。甲方或监理一旦发出书面开工通知，乙方必须保证能立即组织施工，所有半成品及需要备料生产加工的材料必须能根据施工进度随时进场。如施工过程中，因为材料设备未能及时进场而影响工程进度的，甲方或监理将提前发出书面预警通知。如乙方仍未能在甲方或监理书面预警通知要求的时间节点内完成的，则乙方每延误 1 日历天承担违约金￥5000 元；延误超过 5 日历天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余下工程施工或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须支付延误工期的违约金即￥5000 元/天外，另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甲方委托第三方进行施工的，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按定额计取且不得下浮）由乙方承担。以上违约金及支付第三方一切费用，甲方将直接从支付给乙方的任何一笔工程款中扣除且不须得到乙方同意。

2.3 除第 2.4 款情形外，乙方必须在第 2.1 款约定工期内竣工且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并通过甲方的验收。

2.4 延长工期的情形。在本工程任何阶段，若发生下列之一的情形，则工期应相应顺延（合同价款不作变更），具体顺延期限由甲乙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确定。

- (1) 不可抗力（10 级以上台风、水灾、地震，不包括对施工无实质影响的恶劣天气）；
- (2) 甲方提出修改设计图纸或增加工程内容等重大工程变更；
- (3) 乙方未能及时从甲方处获得必需的指示、图纸、细节或标高。

2.5 工期延误的赔偿。若乙方不能在第 2.1 款、2.2 款或按第 2.4 款延展的工期内竣工或按甲方的书面指令要求的时间内完工，每延期 1 日历天承担违约金￥5000 元整。若因乙方原因造成本工程工期延误 5 个日历天以上，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余下工程施工或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须支付延误工期的违约金即￥5000 元/天外，另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甲方委托第三方进行施工的，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按定额计取且不得下浮）由乙方承担。以上违约金及支付第三方一切费用，甲方将直接从支付给乙方的任何一笔工程款中扣除且不需得到乙方同意。

2.6 在开工令指定的开工日期之前，乙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地方政府有关规定以及行业惯例办妥所有开工手续并缴纳有关款项（办理开工手续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如乙方未完成手续办理或款项缴纳，则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由此导致甲方产生的经济损失）和工期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办法

3.1 本合同含税总价为￥2071027.51 元（大写：贰佰零柒万壹仟零贰拾柒元伍角壹分）；其中开具发票的不含税价为￥1900025.24 元，增值税税率为 9%，税金为￥171002.27 元。如遇税率政策调整，

合同及合同附件签署页

本合同由甲方、乙双方共同签署。

本施工合同附件有：

附件一：《工程免费质量保修书》；

附件二：《工程项目承包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三：《反商业贿赂协议》；

附件四：《大悦城控股“阳光合作”承诺书》

附件五：《主要工程人员名单》；

附件六：《通知方式》。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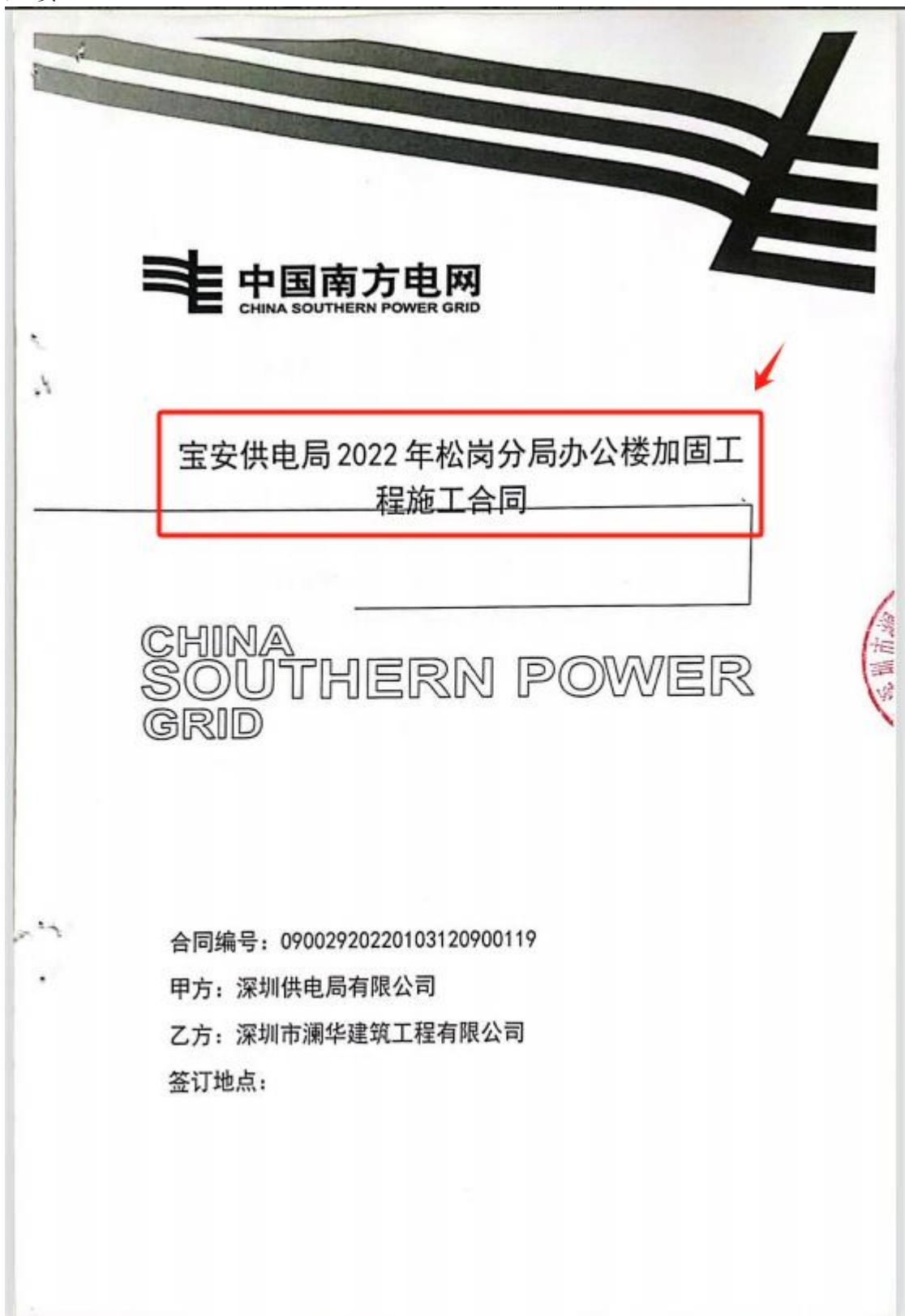
乙方(公章)：



中粮
COFCO

自然之源 第三都市

业绩 2



甲方（委托方）：【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汤寿泉】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4020 号电力调度通信大楼】
联系人：【吴辉】
联系方式：【13602641215】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徐新建】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福龙路旁恒大时尚慧谷大厦（东区）7 栋 612】
联系人：【徐新建】
联系方式：【13421336499】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福民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000209989717】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国家相关部门及深圳市、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规定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1.1 工程名称：【宝安供电局 2022 年松岗分局办公楼加固工程】
工程依据：【中标通知书、施工图纸】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范围和内容：【松岗供电分局的主楼一层、二层及六层，副楼的一、二层。主要施工内容为：拆除加固点的 天花、地面、墙面饰面层，

进行柱子加固，楼板加固，加固完成后恢复天花、地面、墙面等饰面层。】

1.2 工期

1.2.1 计划工期【/】(日历)天。

(1)计划开工日期: 【/】年【/】月【/】日

(2)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31】日

实际开、竣工时间根据甲方现场要求或供货、停电计划进行调整。

1.3 质量等级【合格】

1.4 合同价款

1.4.1 合同价款包含: 人工、材料、机械、设备、施工管理、临时设施、
移交前的维护、利润、税金、包干预备费、施工临时道路及临时场地租用、
修筑及青赔、桥梁修补及鱼塘施工补偿、围堰施工、特殊跨越措施补助费、
施工措施费、标示警告牌安装、编制年价差、大型机械进出场费、电子化移
交工作费用、自本次交易达成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的期间内由
于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及一般设计变更等因素引起的费用变动、政策性文
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以及【安全检测和环
境检测】等专业工程费用, 工程造价为人民币含税【1,473,567.18】元, 即:
(大写)【壹佰肆拾柒万叁仟伍佰陆拾柒元壹角捌分】，增值税税率 9% (其
中, 不含税价 1351896.50 元, 增值税 121670.68 元), 当国家税率发生调整
时, 以合同签订时的不含税价款重新计算后续含税价款。

(该条款适用于框架合同) 本合同作为确定项目范围及税率的依据, 当
发生本框架合同包含的项目时, 在项目实施前, 预先另行签订子合同作为项
目实施依据。子合同应对该项目的工作量进行约定, 对所需金额进行预估,
子合同结算时, 根据履行子合同实际发生的工作量及相关确认单据(如评审
报告、验收证明等)确认的金额进行结算, 但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子合同预估
金额。

(签署页)

甲方: <u>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u>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经办人: <u>罗少华</u> 签订日期: <u>2022年5月26日</u> <small>本合同在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备案 备案号: 202205260001</small>	乙方: <u>深圳市润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u>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经办人: <u>孙建</u> 签订日期: <u>年 月 日</u>
--	--

CSG

第 22 页

第三章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附件 3: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级别	证号	专业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王爵勋	无	无	无	建造师证	二级	粤2442015201501232	建筑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颜革秋	高级工程师	030010T626171	工民建	无	无	无	无
3	质量负责人	陈志鸿	无	无	无	质量员证	无	2401030100543521	土建
4	安全负责人	陈小帆	无	无	无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无	202210046520000595	无
5	安全员	袁鹏	无	无	无	建安C证	无	粤建安C3(2024)0019070	无
6	资料员	曾毅华	无	无	无	资料员证	无	2401050000542723	无
7	施工员	向建忠	无	无	无	施工员证	无	2401010100543500	土建
8	质检员	覃敏芝	无	无	无	质量检查员证	无	1535B6030	无
9	劳资专管员(或劳务员)	刘斌	无	无	无	劳资专管员证	无	0915879202506012752	无

10	建筑工程师	吴声翔	工程师	B0806 30104 00000 035	建筑工程	无	无	无	无
11	质量员	尹玲	无	无	无	质量员证	无	25010301 00514972	土建
12	安全员	徐柏生	无	无	无	建安 C 证	无	粤建安 C3 (2020) 0037727	无
13	资料员	蔡丽	无	无	无	资料员 证	无	09158792 02302011 11	无

注：投标人至少需配备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资料员、施工员、质检员，劳资专管员（或劳务员）等专业技术人员等，提供上述人员注册证书、职称（如有）、上岗证书及社保情况（提供近3个月社保缴纳情况）。

1 项目经理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5)0003660

姓 名: 王爵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02月03日



企业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06月05日

有 效 期: 2025年06月25日至 2027年06月0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爵勋 社保电脑号: 639200179 身份证号码: 440221199002031632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2088209

页码: 1

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2156.16	1078.08			303.0	101.01			101.01		30.24	60.48		15.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6af4db815p)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088209

单位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2 技术负责人

广东省高级专业技术
资格证

广东省人事厅



粤高职称字第 050010028171 号

专用章

颜革秋 于二〇〇一年

四月，经 地质矿产部专业
技术职务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工民建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颜革秋	社保电脑号：637038865	身份证号码：5129241969071007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2088209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156.16	1078.08			1009.95	403.98			101.01		75.04	60.48	15.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9c88a6af734）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088209

单位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3 质量员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志鸿

社保电脑号：804651642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7082246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2088209

货币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2156.16	1078.08			303.0	101.01			101.01		30.24	10.48		15.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9df01c631ag）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088209

单位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6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4 安全负责人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小帆

社保电脑号: 631125309

身份证号码: 42108719900918277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2088209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4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156.16	1078.08			303.0	101.01			101.01		75.0	75.0	104.48	15.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278a8308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正确与对应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袁鹏 社保电脑号: 645926797

身份证号码: 4313811994021900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2088209

计费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个人交
2025	04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2156.16	1078.08	303.0	101.01			101.01		30.24	14.48	15.12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df01c9bd2e)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088209
单位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6 资料员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毅华

社保电脑号：63632844

身份证号码：4416231995062652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2088209

计数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4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156.16	1078.08			303.0	101.01			101.01		757.6	60.48	15.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9df01c631ag）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088209

单位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7 施工员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向建忠

社保电脑号: 611249091

身份证号码: 51302519691027263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2088209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2025	04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156.16	1078.08			303.0	101.01			101.01		75.0	75.2	7520	60.48	15.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278ab7fd2)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088209

单位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5年6月21日
证明专用章

8 质检员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覃敏芝

社保电脑号: 640958411

身份证号码: 45042119890805056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2088209

~~计算单位：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278a909cg）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3088200

单位编号 32088209 单位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 名: 刘斌

身份证号: 512924197201140733

名 称: 劳资专管员

等 级: --

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6012752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25日

查询网址: www.gdzjx.org.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斌	社保电脑号：642267540	身份证号码：5129241972011407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2088209	单位名称：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5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3208820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合计			2156.16	1078.08		303.0		101.01		101.01		30.24	60.48		15.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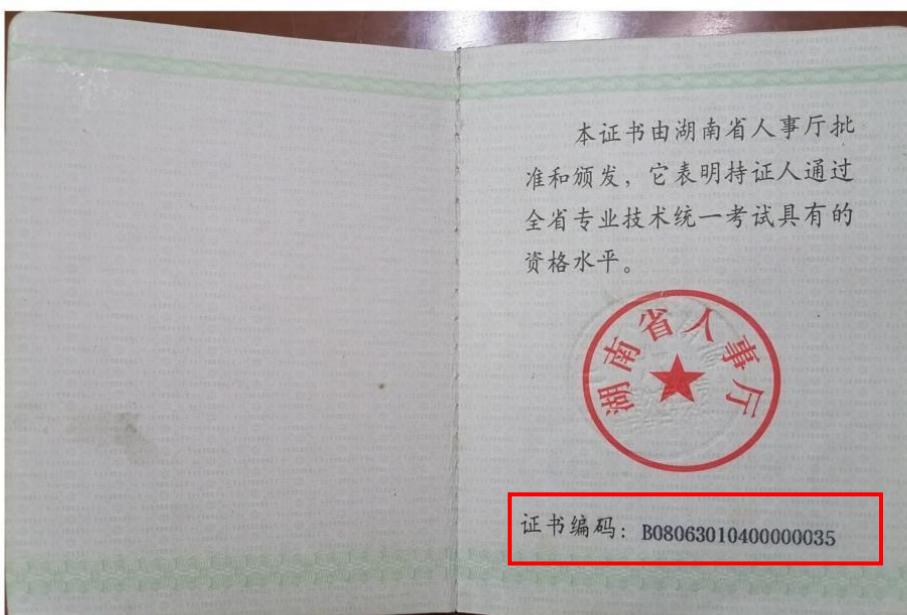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6af094af8w）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088209
单位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10 建筑工程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吴声翔

社保电脑号: 647551811

身份证号码: 4302191979012013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7683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312.32	2156.16			606.0	202.02			202.02		135.2	118.4	118.4	29.6	

社会保险缴费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6733b0bf8x)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76831

单位名称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 质量员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尹玲

社保电脑号: 650193803

身份证号码: 43022319870919654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7683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2.4	23.67	4.72	
2025	02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2.4	23.67	4.72	
2025	03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312.32	2156.16			606.0	202.02			202.02		133.2	118.4	118.4	2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6733b858cz)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76831

单位名称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8月24日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柏生

社保电脑号：636994624

身份证号码：4302231972112083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7683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2.4	23.67	4.72	
2025	02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2.4	23.67	4.72	
2025	03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312.32	2156.16			606.0	202.02			202.02		133.2	118.4	118.4	2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6733b6358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76831

单位名称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 资料员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丽

社保电脑号：811621509

身份证号码：4302232004012683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7683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2.4	23.67	4.72	
2025	02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2.4	23.67	4.72	
2025	03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57683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312.32	2156.16			606.0	202.02			202.02		133.2	118.4	118.4	2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6733b7161u）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76831

单位名称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四章 企业信用

附件 4：企业信用情况查询途径与查询内容：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被执行人信息查询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2000MAC9K6CT6C

执行法院范围: 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验证码: V3C7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2000MAC9K6CT6C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促进被执行人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执行案件信息，充分发挥执行案件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最高人民法院从2009年3月30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可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2007年1月1日以后新收及此前未结的执行实施案件的被执行人信息。现就有关事项申明如下：

一、被执行人信息由执行法院录入和审核，若有关当事人对相关信息内容有异议的，可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信息异议处理的若干规定》向执行法院书面申请更正。

二、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四、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五、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最高人民法院
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C9K6CT6C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何国华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23年03月0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C9K6CT6C	· 企业名称: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何国华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成立日期: 2023年03月09日
· 注册资本: 50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监管局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源社区创新工业园17号A栋221号	
· 经营范围: 工程管理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城乡市容管理; 市政设施管理; 土石方工程施工; 消防技术服务; 环保咨询服务; 物业管理; 机械设备销售;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 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工程施工;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公路工程监理; 测绘服务;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房地产开发经营; 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djzq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C9K6CT6C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何国华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23年03月0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C9K6CT6C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何国华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监管局

成立日期：2023年03月0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松畅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C9K6CT6C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何国华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监管局

成立日期：2023年03月0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员 1）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hina Court Public Information Network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interface. At the top, there is a red banner with the logo of the People's Court and the text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China Court Public Information Network) and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Justice for the people, justice for the masses). Below the banner, there are links for "首页" (Home) and "执行公开服务" (Execution Public Services).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被执行人信息查询" (被执行人 Information Inquiry). It contains a search form with fields for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被执行人 Name/Name),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ID Number/Institution Code), "执行法院范围" (Court Range), and a "验证码" (Verification Code) field with a CAPTCHA. The "验证码" field contains "HXWF" and the CAPTCHA image shows "HXWF". A green button indicates "验证码正确!" (Verification Code is correct!) and a red button is labeled "查询" (Search). Below the search form is a table titled "查询结果" (Query Results) with one row of data. The table has columns for "序号" (Index), "姓名" (Name), "立案时间" (Filing Time), "案号" (Case Number), and "查看" (View). The data row shows: Index 1, Name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Filing Time 2025年6月3日, Case Number (2025)粤0309执8308号, and a "查看" (View) link.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there are navigation buttons for "首页" (Home), "上一页" (Previous Page), "下一页" (Next Page), "尾页" (Last Page), "跳转到" (Jump to), and a search input field with the text "1/1页". A red arrow points upwards from the bottom of the table to the "查看" (View) link in the table row.

序号	姓名	立案时间	案号	查看
1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6月3日	(2025)粤0309执8308号	查看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尾页 跳转到 1/1页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被执行人信息查询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34287594X5

执行法院范围: 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验证码: 3N48  验证码正确!

关联信息: 庭审直播 裁判文书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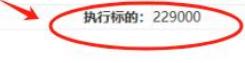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342****94X5

执行法院: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立案时间: 2025年06月03日

案号: (2025)粤0309执8308号

执行标的: 229000 

查看详情

查看详情

序号	被执行人名称
1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尾页 跳转到 1/1页

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促进被执行人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执行案件信息,充分发挥执行案件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最高人民法院从2009

扣款凭证

深圳农商银行电子回单

SRCB 深圳农商银行

电子回单号: 20250526190171821696			
付款人名称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收款人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付款人账号	000209989717	收款人账号	9902001817327784
付款人开户行	深圳农商银行福民支行	收款人开户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币种	人民币	摘要	强制扣划
合计金额	壹拾万陆仟叁佰柒拾捌元整 CNY106,378.00元		
附言	转出 2025粤0309执6465		
校验码	2AEBCB678FAAA1D6	交易时间	2025年05月26日 10时59分17秒
受理机构	深圳农商银行	交易柜员	1957 打印时间 2025年06月25日 16时36分35秒

业务受理章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农商银行电子回单

SRCB 深圳农商银行

电子回单号: 20250620190257932636			
付款人名称	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收款人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付款人账号	000209989717	收款人账号	9902001819366962
付款人开户行	深圳农商银行福民支行	收款人开户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币种	人民币	摘要	强制扣划
合计金额	壹拾贰万玖仟玖佰壹拾柒元整 CNY129,917.00元		
附言	转出 (2025)粤0309执8308号之		
校验码	BBBF84B09C128D2F	交易时间	2025年06月20日 11时41分25秒
受理机构	深圳农商银行	交易柜员	1987 打印时间 2025年06月25日 16时33分12秒

业务受理章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农商银行电子回单

SRCB 深圳农商银行



第1次打印			
电子回单号:	20250626190282958995	收款人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付款人名称:	深圳市润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收款人账号:	9902001819366962
付款人账号:	000209989717	收款人开户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付款人开户行:	深圳农商银行福民支行	摘要:	强制扣划
币种:	人民币		
合计金额:	伍仟肆佰肆拾贰元肆角 (CNY5,442.40元)		
附言:	转出 2025粤0309执8308号		
校验码:	F32F2FC7A1EBB239	交易时间:	2025年06月26日 10时15分02秒
受理机构:	深圳农商银行	交易柜员:	1957
		打印时间:	2025年06月28日 15时40分16秒

中国工商银行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补打)

电子回单号码: 0090-4593-0879-1100 第9次补打

付款人	户名:	深圳市润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收款人	户名: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账号:	4000010309200519593		账号:	9902001819366962
	开户银行:	深圳竹子林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金额:		¥27,263.92元	金额(大写):		人民币 贰万柒仟贰佰陆拾叁元玖角贰分
摘要:		2025粤0309执8308号	业务(产品)种类:		转账
用途:		交易流水号:	55008000	时间戳:	2025-06-26-16.54.33.203645
 备注:					
验证码: 83D44q23EXkza656fE9BFvXPoDM=					
记账网点:	00103	记账柜员:	12780	记账日期:	2025年06月26日

打印日期: 2025年6月28日

重要提示:

1. 如果您是收款方, 请到工行网站 www.icbc.com.cn 电子回单验证处进行回单验证。
2. 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 并请勿重复记账。
3. 您可以选择发送邮件, 将此电子回单发送给指定的接收人。

总金额: 106378+129917+5442.4+27263.92=269001.32 元

综上所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零九条、第五百七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五十四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六十七条、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判决如下：

一、被告深圳市澜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松达实业（广州）有限公司支付租金 229000 元及违约金（以 229000 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四倍，自 2024 年 1 月 16 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二、驳回原告松达实业（广州）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 3211 元、保全申请费 2227 元，共计 5438 元，由原告松达实业（广州）有限公司负担 1478 元，被告深圳市澜

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960 元。原告松达实业（广州）有限公司已预交 5438 元，本院予以退回 3960 元。被告深圳市润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应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缴纳 3960 元，拒不缴纳的，本院依法强制执行。

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审 判 员 侯 瑞 林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日

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

法官助理 杨 丽 禾

书 记 员 李 昊 茜



深圳市润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4287594X5

注册号：440301113202070

法定代表人：徐新建

登记机关：龙华局

成立日期：2015年06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4287594X5

企业名称：深圳市润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301113202070

法定代表人：徐新建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06月25日

注册资本：2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2020年10月30日

登记机关：龙华局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福龙路旁恒大时尚慧谷大厦（东区）7栋612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玻璃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加固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的施工；建筑工程的设计；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技术咨询；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防腐保温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工程的检测、鉴定。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zj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2015年06月25日

营业期限至：5000年01月01日



深圳市润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4287594X5

注册号：440301113202070

法定代表人：徐新建

登记机关：龙华局

成立日期：2015年06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润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287594X5

注册号： 440301113202070

法定代表人： 徐新建

登记机关： 龙华局

成立日期： 2015年06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润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287594X5

注册号： 440301113202070

法定代表人： 徐新建

登记机关： 龙华局

成立日期： 2015年06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第五章 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附件 5：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提示：承诺书签字盖章放在资信标中，办理中标公示时必须提供此项材料。）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我单位参加龙华派出所巡防中队等三处营房消防整改和结构加固项目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承诺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承诺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何国华

联系电话：0755-32902399

传真：0755-32902399

承诺日期：2025年 6月 27 日

第六章 诚信投标承诺书

附件 6：诚信投标承诺书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龙华派出所巡防中队等三处营房消防整改和结构加固项目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截至截标之日止，不存在以下情形：

(1) 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2) 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标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 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 依法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2、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 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 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 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何国华

公司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源社区创新工业园 17 号 A 栋 221 号

邮政编码： 518110

公司总部电话： 0755-32902399 传真： 0755-32902399

日期： 2025 年 6 月 27 日